

##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期限。公司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HAO HONG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与会有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7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1年1月8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35名激励对象17.6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九日